大应人〔2020〕1 号

益阳市大通湖区应急管理局

关于谭辉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局各股室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
刘念同志任综合办公室主任（兼）；

谭辉同志任大通湖区防汛抗旱应急指挥中心主任，防汛抗旱应急股股长；免去其综合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李芳同志任防汛抗旱技术顾问，免去其大通湖区防汛抗旱应急指挥中心主任，防汛抗旱应急股股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益阳市大通湖区应急管理局

2020年2月24日